

证券代码：605088 证券简称：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：2021-032

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股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552,595,661.47 元，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，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现金分红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2020 年度公司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股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60,000,000 股。2021 年 3 月 22 日，公司完成了 2021

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，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65,935,000 股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.sse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》），公司拟以 165,935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3,187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88.01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第二十次董事会，以 7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兼顾了广大股东的即期和长远利益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。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，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，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计划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6 日